

一个被通缉的福建人，带着1000多人 逃到海外，建了一座中国城(二)



清末福州

深感国家内忧外患、清廷腐败无能。

他前往京城，结交康有为、梁启超、谭嗣同等人，先后参与了公车上书、戊戌变法等运动，并创办了福建最早的报纸《福报》，大力宣传维新。

变法遭到了顽固派的强烈抵制，只进行了103天，就以失败告终。

戊戌六君子被杀，黄乃裳也遭到了清廷的通缉。

他连夜逃往上

海，之后辗转回到福建。

此时的黄乃裳，对腐朽的清廷失望透顶，回乡后，又看到家乡生灵涂炭、饿殍遍地，心中愈加悲愤。

于是，他决定下南洋，脱离清廷的专制统治，为百姓寻找一条生路。

02

1899年，50岁的黄乃裳离开福州，乘船南下，前往东南亚一带寻找适合移居的

地点。

他翻山跨海，历时数月，先后考察了马来亚、苏门答腊、荷属东印度群岛等地，最终来到了加里曼丹岛的砂拉越地区。

这里地广人稀，水土丰沛，有着大量的雨林和荒地，当地人仍停留在刀耕火种阶段，既没有像样的农业，也没有手工业。

黄乃裳找到当地拉者（东南亚地区对首领的称呼），表达了移民垦荒的意愿，拉者也非常愿意有人到自己的土地上来垦荒，二者一拍即合。

于是，黄乃裳与拉者签订《垦约》，租下了砂拉越诗巫的大片荒地。

黄乃裳对华人的权益非常重视，他将《垦约》拟作17条，对这片土地上的方方面面都做了规定：

“吾农所垦之地，有九百九十九年之权利；

“每英亩纳税洋银一角，官方如需吾农已垦之地，须按时价估买；

“吾农有往来自由、信仰自由、言论自由、出版自由、设立公司商业自由、购买枪械自由、船业自由之权利；

“无纳丁税、无服公益、无当兵之义



亚答厝



《诗巫风云》剧照：
黄乃裳率福州人移民开发诗巫